

花蓮縣文化局 函

地址：970花蓮縣花蓮市文復路六號
承辦人：杜姿穎
電話：03-8227121#145
傳真：03-8227665
電子郵件：tu0402@mail.hccc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新城鄉新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21日
發文字號：蓮文推字第1150000776B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簡章：畫出我的電影大明星徵件比賽 (376552800E_1150000776B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局「畫出我的電影大明星」徵件比賽簡章1份，惠請轉知貴校學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電影創造了一個個不同的世界，裡面有歡笑、有淚水，有各種異想天開的劇情發生，當然也有無數角色穿梭其中。角色是電影中非常重要的一部分，不管是什麼類型的電影，都有許多讓人難忘的角色，他們賦予了整部電影靈魂。而在看過無數電影後，有沒有哪個角色是你的心頭愛呢？本次徵件搭配四月的兒童節，鐵道電影院想邀請孩子們畫出心目中最喜歡的角色，並和我們分享專屬於你和角色的故事。最後透過專業評審的評選，首獎作品將成為2026年3～4月節目手冊的封面！

二、活動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徵件期限：即日起至115年2月10日中午12:00截止，以畫作正本寄送郵戳日期為準。。

(二)徵件形式：需為手繪作品。以八開圖畫紙、直式創作為

115/01/21



1150000310

限，創作媒材不限（水彩、蠟筆、粉蠟筆、彩色筆、剪貼或複合應用皆可）。每人限投稿一件，若發現重複參賽，主辦單位將保留一件作品，其餘取消資格。

(三)報名表單：<https://reurl.cc/rKGQ0N>

(四)報名方式：填寫線上報名表單，並將畫作「正本」寄送至花蓮縣花蓮市中山路71號（花蓮鐵道電影院）。

(五)評選標準：切合主題50%、創意發揮50%。

(六)獎項：

- 1、首獎乙名—2026年3~4月節目手冊封面、至孩好書屋兌換書籍乙本（400元以下）、獎狀乙張。
- 2、二獎乙名—至孩好書屋兌換書籍乙本（400元以下）、電影票交換券乙張、獎狀乙張。
- 3、三獎乙名—至孩好書屋兌換書籍乙本（400元以下）、獎狀乙張。
- 4、評審推薦獎五名—電影票兌換券乙張、獎狀乙張。
- 5、佳作十名—獎狀乙張。

(七)展覽活動：入選及得獎作品將於鐵道文化園區內展出，展期為三月初到四月底（節目第29期區間）。

三、詳細資訊如簡章，如有疑問請洽本案聯絡人：花蓮鐵道電影院紀小姐，電話：03-8356656、0965-608-568，email：hlf.c.cinema@gmail.com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

副本：花蓮鐵道電影院(傾聽敘事影像有限公司)、本局藝文推廣科

